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承永峰所会字[2026]第 2068 号

审计单位：承德永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 址：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机场新区南段嘉和广场

第 11 幢 A1112 号

## 目 录

审计报告	1-3
公司资产负债表	4
公司利润表	5
公司现金流量表	6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财务报表附注	9-74
财务情况说明书	75-76
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资质	



# 审计报告

承永峰所会字[2026]第 2068 号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



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承德永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承德市双桥区机场新区南段  
嘉和广场第11幢A1112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项 目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b>资产：</b>				<b>负债：</b>			
现金	1	238,721,227.38	215,540,434.38	向中央银行借款	25	5,775,835,004.93	4,257,968,353.9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	26,548,370,611.47	42,295,390,677.54	联行存放款项	26	33,860,253.80	73,044,539.60
存放联行款项	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7	19,071,138,387.99	18,721,924,981.31
存放同业款项	4	614,202,905.63	675,817,401.44	拆入资金	28	50,095,097.22	1,822,056,530.55
拆出资金	5	4,338,117,553.84	5,365,372,494.30	衍生金融负债	29		
衍生金融资产	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	4,501,961,382.17	8,502,078,036.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吸收存款	31	187,568,009,855.02	176,119,304,304.44
发放贷款和垫款	8	101,159,367,891.68	90,067,097,651.43	应付职工薪酬	32	142,323,692.29	158,300,482.20
金融投资：				应交税费	33	195,504,585.55	266,584,172.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9	36,657,333,836.08	40,146,834,641.03	预计负债	34	3,683,645.76	4,193,655.98
债权投资	10	53,737,487,428.14	41,837,149,604.87	应付债券	35	1,020,828,799.24	2,539,227,641.93
其他债权投资	11	5,374,550,511.91	309,351,776.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	430,029,503.35	411,323,519.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44,059,752.83	44,059,752.83	租赁负债	37	97,528,599.21	104,165,083.92
长期股权投资	13			其他负债	38	179,929,539.88	84,621,653.83
投资性房地产	14	8,418.71	8,418.71	负债合计	39	219,070,728,546.41	213,064,792,955.07
固定资产	15	901,274,712.78	964,959,137.31	<b>股东权益：</b>			
在建工程	16	6,352,907.47	16,494,647.80	股本	40	3,038,570,116.00	3,038,570,116.00
无形资产	17	183,026,385.00	143,836,711.84	其他权益工具	41	1,500,000,000.00	
开发支出	18	13,170,984.01	22,497,906.90	其中：永续债	42	1,50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9	11,020,682.82	9,303,170.12	资本公积	43	583,042,562.72	614,198,745.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2,426,685,619.03	2,285,223,831.40	减：库存股	44		
抵债资产	21	1,866,817,716.20	1,311,571,173.20	其他综合收益	45	-10,060,445.96	36,104,332.28
使用权资产	22	128,616,733.24	138,116,689.88	盈余公积	46	1,649,673,026.48	1,519,054,689.20
其他资产	23	121,033,728.52	171,423,895.48	一般风险准备	47	2,544,829,777.93	2,326,450,608.25
				未分配利润	48	5,993,436,023.16	5,400,878,571.28
				<b>股东权益合计</b>	<b>49</b>	<b>15,299,491,060.33</b>	<b>12,935,257,062.10</b>
<b>资产总计</b>	<b>24</b>	<b>234,370,219,606.74</b>	<b>226,000,050,017.17</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50</b>	<b>234,370,219,606.74</b>	<b>226,000,050,017.17</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 利润表

编制单位：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收入</b>	1	3,369,279,827.13	3,965,091,017.30
(一) 利息净收入	2	2,566,796,272.85	2,009,163,428.95
利息收入	3	7,054,515,318.31	6,785,526,252.95
利息支出	4	4,487,719,045.46	4,776,362,824.00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546,393,281.58	-321,290,840.4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30,149,932.38	27,222,242.7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576,543,213.96	348,513,083.20
(三)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	1,472,602,205.86	1,800,043,598.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0	550,854,361.60	389,452,488.64
(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	-123,529,616.33	477,046,206.78
(五)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2		
(六) 其他业务收入	13	390,155.07	285,393.17
(七) 其他收益	14		
(八)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5	-585,908.74	-156,769.57
<b>二、营业支出</b>	16	2,053,835,235.62	2,566,950,359.60
(一) 税金及附加	17	62,560,249.85	58,718,539.93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8	1,159,629,228.73	1,176,778,766.42
(三) 信用减值损失	19	831,645,757.04	1,331,453,053.25
(四)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		
(五) 其他业务成本	21		
<b>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b>	22	1,315,444,591.51	1,398,140,657.70
加：营业外收入	23	9,987,756.30	8,986,073.42
减：营业外支出	24	8,156,518.31	12,238,609.68
<b>四、利润总额 (亏损以“-”号填列)</b>	25	1,317,275,829.50	1,394,888,121.44
减：所得税费用	26	11,092,456.74	-117,591,111.10
<b>五、净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b>	27	1,306,183,372.76	1,512,479,232.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	1,306,183,372.76	1,512,479,232.54
少数股东损益	29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30	-46,164,778.24	-38,180,169.42
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	-46,164,778.24	-38,180,169.42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46,164,778.24	-38,180,169.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35	1,260,018,594.52	1,474,299,063.12
归属于母公司的综合收益总额	36	1,260,018,594.52	1,474,299,063.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		
<b>八、每股收益：</b>	38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	10,587,011,088.46	21,636,666,112.2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	1,514,769,356.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减少额	3	119,710,565.06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1,770,000,000.00	-1,880,595,538.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6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	7,019,383,584.15	7,324,971,943.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0,431,100.98	656,944,222.6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b>	<b>17,481,305,694.65</b>	<b>27,737,986,739.90</b>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0	12,112,773,152.55	4,426,917,975.9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1		19,882,3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2		974,424,837.17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4	-1,350,000,000.00	1,513,381,236.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6	3,997,100,000.00	503,982,178.7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	4,758,221,083.96	4,585,695,348.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	710,388,911.59	665,454,792.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	538,963,033.75	412,295,713.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446,549,219.62	282,030,947.3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b>	<b>21,213,995,401.47</b>	<b>13,384,065,329.8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b>	<b>-3,732,689,706.82</b>	<b>14,353,921,410.0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475,183,216,347.33	617,221,285,319.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	1,472,602,205.86	1,800,043,598.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171,267.14	2,786.63
处置子公司及其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7,135,408.5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8</b>	<b>476,663,125,228.88</b>	<b>619,021,331,704.49</b>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	488,688,905,310.57	613,265,168,656.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	90,487,131.22	108,841,901.14
取得子公司及其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	10,532,242.30	29,722,244.7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3</b>	<b>488,789,924,684.09</b>	<b>613,403,732,802.5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4</b>	<b>-12,126,799,455.21</b>	<b>5,617,598,901.9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	1,5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3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9</b>	<b>1,50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	1,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	480,378,413.92	480,378,413.92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39,337,852.91	34,678,467.20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	4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5</b>	<b>2,019,716,266.83</b>	<b>515,056,881.1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6</b>	<b>-519,716,266.83</b>	<b>-515,056,881.1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b>47</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8</b>	<b>-16,379,205,428.86</b>	<b>19,456,463,430.8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	35,336,986,684.16	15,880,523,253.3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0</b>	<b>18,957,781,255.30</b>	<b>35,336,986,684.16</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38,570,116.00		614,198,745.09	0.00	36,104,332.28	1,519,054,889.20	2,326,450,608.25	5,400,878,571.28	12,935,257,062.10	12,935,257,062.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38,570,116.00		614,198,745.09		36,104,332.28	1,519,054,889.20	2,326,450,608.25	5,400,878,571.28	12,935,257,062.10	12,935,257,062.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00	-31,156,182.37		-46,164,778.24	130,618,337.28	218,379,169.68	592,557,451.88	2,364,233,998.23	2,364,233,998.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164,778.24			1,306,183,372.76	1,260,018,594.52	1,260,018,594.52		
1.净利润								1,306,183,372.76	1,306,183,372.76	1,306,183,372.76		
2.其他综合收益					-46,164,778.24				-46,164,778.24	-46,164,778.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00	-31,156,182.37						1,468,843,817.63	1,468,843,817.6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7,358.49						1,499,872,641.51	1,499,872,641.51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028,823.88						-31,028,823.88	-31,028,823.88		
1.提取盈余公积						130,618,337.28	218,379,169.68	-713,625,920.88	-364,628,413.92	-364,628,413.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红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38,570,116.00	1,500,000,000.00	583,042,562.72		-10,060,445.96	1,649,673,026.48	2,544,829,777.93	5,993,436,023.16	15,299,491,060.33	15,299,491,060.33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明*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坤*

法定代表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38,570,116.00				561,590,404.10		74,284,501.70		1,367,806,765.95	2,293,887,548.88	4,404,275,675.91	11,740,415,012.54	11,740,415,012.5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38,570,116.00				561,590,404.10		74,284,501.70		1,367,806,765.95	2,293,887,548.88	4,404,275,675.91	11,740,415,012.54	11,740,415,012.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608,340.99		-38,180,169.42		151,247,923.25	32,563,059.37	996,602,895.37	1,194,842,049.56	1,194,842,049.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180,169.42				1,512,479,232.54	1,474,299,063.12	1,474,299,063.12
1. 净利润											1,512,479,232.54	1,512,479,232.54	1,512,479,232.54
2. 其他综合收益							-38,180,169.42					-38,180,169.42	-38,180,169.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608,340.99							52,608,340.99	52,608,340.9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2,608,340.99							52,608,340.99	52,608,340.9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38,570,116.00				614,198,745.09	0.00	36,104,332.28		1,519,054,689.20	2,326,450,608.25	5,400,878,571.28	12,935,257,062.10	12,935,257,062.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 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 银行概况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为承德市城市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3月20日，经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分行《关于承德市城市信用社开业的批复》（津银办复（2002）113号）批准组建。2002年3月21日依法取得由中国人民银行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编号为D10021410001）。2002年6月6日依法取得由河北省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6年改制为承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更名为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800700685645N，注册地址为：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行政中心南侧世纪城三期5号楼，法定代表人：汪泳，注册资本3,038,570,116.00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委托存款、委托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授权机构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批准的其他业务。

#### 2. 公司治理

本行已建立健全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设立战略发展规划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设有综合办公室、人力资源部、风险合规部、数字银行部、审计部、党群工作部、授信管理部、公司银行部、零售银行部、金融市场部、计划财务部、结算管理部、资产保全部、运营管理部、信息科技部、消费者权益保护部、安全保障部、党风行纪办公室、数字信贷部、特殊资产经营部等部室。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下辖分支机构发展到133家，包括1家唐山分行、1家秦皇岛分行、1家廊坊分行、1家石家庄分行、1家保定分行、1家张家口分行、1家河北雄安分行和126家支行，形成了地跨承德、唐山、秦皇岛、廊坊、石家庄、保定、张家口七个城市，有效辐射京津冀区域的金融服务网络。

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和其他有关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致力于构建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三会一层”协调统一、相互制衡的管理体制和科学有效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以全面提升公司治理质量。

本行严格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召开股东会；努力建立和完善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



积极创造条件，以使股东获得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本行董事会在召开程序、决策程序、授权程序、表决程序等方面严格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和本行章程办理。报告期内，董事会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审议本行发展的重大事项，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不断完善董事会运作机制，强化公司治理，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实行科学决策，推动了全行各项业务稳健快速发展，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本行董事会设立了各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针对职责范围和董事会决策事项提出专业意见，对于提高管理水平，改善公司治理起到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内控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业务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监督，维护本行及股东合法权益。监事会设有提名委员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并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针对职责范围和监事会审议事项提出专业意见，对于提高全行内控监督水平，改善公司治理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通过实施年度经营目标考核，召开年度、季度工作会议、行办会以及各种专题会议等形式，研究布置经营管理工作，并通过检查、考核、问责等手段提高执行力。

股东会为本行权力机构，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开展经营决策管理，监事会依法行使监督职能，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同时接受监事会监督，根据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

本行实行一级法人的经营管理体制，各营业性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总行授权其开展经营管理活动并向总行负责。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行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5、附注三、17 和附注三、25。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和营业周期

本行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行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 4. 记账本位币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行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部分明细项目金额与合计数之间存在的微小差异，系四舍五入及小数点进位所致，不影响财务数据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行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



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行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行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行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行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行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行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7.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款项。

## 8. 外币业务

本行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9. 金融工具

本行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条款中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行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行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行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行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②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③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①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行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行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行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因金融资产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



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行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行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本行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行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在评估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行将比较金融工具在报告日的违约风险与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在进行此评估时，本行会考虑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包括历史经验和无需过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前瞻性信息。

### (3) 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行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行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行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行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4）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行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行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行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行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 （5）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行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行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①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行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行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行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10.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行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行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行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11. 贵金属及贵金属互换



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和其他贵金属。本行对于客户存入的贵金属承担风险并享有相关收益，包括可以进行自由抵押和转让的权利。本行收到客户存入的贵金属时确认资产，并同时确认相关负债。若与做市或交易活动无关，则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反之，则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在以后期间将其变动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贵金属互换交易，与其交易实质保持一致，若出于融资目的，按照抵押协议下的贵金属交易处理，抵押的贵金属不予终止确认，相关负债在“拆入资金”中列示；若出于交易目的，则按照衍生金融工具处理。

## 12.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同业负债的经济实质。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相反，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行的联营企业。

###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行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行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行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行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行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行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本行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其中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行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行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5.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行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行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行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行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3	4.85



运输设备	5	3	19.40
电子设备	3	3	32.33
办公家具	5	3	19.40
其他设备	5	3	19.4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1。

(4) 每年年度终了，本行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大修理费用

本行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6)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6. 在建工程

本行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 17. 无形资产

本行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权、软件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20	直线摊销法
软件使用权	5~10	直线摊销法
商标权	10	直线摊销法

本行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 18. 研究开发支出

本行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 19. 待处理抵债资产

本行取得抵债资产时，按公允价值入账。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本行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变现净值。

本行处置抵债资产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产处置收益（如为处置损失则以负数列示）；保管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直接计入营业外支出；处置过程中发生的费用抵减处置收入。

待处理抵债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参见附注三、21。

#### 20. 长期待摊费用

本行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



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1. 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行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行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行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2.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23.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行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行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行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行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4. 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是从净利润中计提的、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金。

本行运用动态拨备原理，采用标准法对风险资产所面临的风险状况定量分析，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计算风险资产的潜在风险估计值后，对于潜在风险估计值高于资产减值准备的，扣减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当潜在风险估计值低于资产减值准备时，不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每年年度终了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一般风险准备由本行总行统一计提和管理。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 25. 收入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行确认收入。

### (1) 利息收入

除衍生金融工具之外的所有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按实际



利率法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信用损失。如果本行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该变动也计入损益。

##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在已提供有关服务后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

手续费收入主要分为两类：

①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和佣金主要包括结算手续费、清算手续费、佣金、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此类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在提供服务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②通过提供交易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因协商、参与协商第三方交易，例如收购股份或其他债券、买卖业务而获得的手续费和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收入。与交易服务的业绩相关的手续费和佣金在达到实际约定的标准后才确认收入。

## （3）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行获得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确认。

## 26. 支出确认原则

利息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在利润表。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



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9.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行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行进行如下评估：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就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 (1) 本行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行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若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行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行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本行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行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行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本行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行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行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行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行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行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和减值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下，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行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一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福利、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的相关支出。

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



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行本着审慎经营、目标明确、分解落实的原则，按照收益与风险兼顾、长期与短期激励并重的方针，结合本行的战略规划、经营目标和风险承受能力，制定了与本行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和企业文化相一致、与公司治理要求和行业监管要求相统一的薪酬管理机制。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和《章程》规定，本着合理合规、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并经审议通过。

本行薪酬构成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性薪酬。福利性薪酬主要包括为员工支付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企业年金等福利性收入。绩效薪酬在制定的过程中充分考虑了当前和未来的风险因素，员工的薪酬水平与其担任的岗位、承担的职责任和风险挂钩，差别化考核；指标方面，设置合规经营类指标、经营效益类指标、风险管理类指标、社会责任类指标和发展转型类指标，体现薪酬与经营业绩、风险和社会责任的关联；对高级管理层人员及对风险管控有直接影响的关键岗位人员实行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制度，延付期限为三年，对规定的期限内风险损失超常暴露的情况，一经发现，止付相关人员的延期支付工资，并根据核实的风险损失，对不足部分将进行追索。

### 31. 受托业务

本行以托管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业务活动时，相应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客户的责任均未被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

资产托管业务是指本行经有关监管部门批准作为托管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与委托人签订资产托管协议，履行托管人相关职责的业务。由于本行仅根据托管协议履行托管职责并收取相应费用，并不承担托管资产投资所产生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托管资产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本行代表委托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行以受托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行与这些委托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委托人决定。本行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 3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行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行需要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公司的财务状况。

本行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

本行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对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行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行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行应当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发生变化。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一）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二）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三）本行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方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四）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五）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六）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风险参数包括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和违约风险暴露（EAD）以及前瞻性信息。本行采用 Wilson 模型对违约概率进行前瞻性调整，前瞻性调整依赖于管理层的重大判断。本行运用宏观经济指标进行前瞻性调整分析时，会综合考虑多个场景的宏观经济指标变动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多个场景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场景、悲观场景和乐观场景，预期信用损失为不同概率下多场景的加权结果。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运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折现现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估值技术的假设及输入变量包括无风险利率、指标利率、汇率、信用点差和流动性溢价。当使用折现现金流模型时，现金流量是基于管理层的最佳估计，而折现率是资产负债表日在市场上拥有相似条款及条件的金融工具的当前利率。当使用其他定价模型时，输入参数在最大程度上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当可



观察市场数据无法获得时，本行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市场数据做出最佳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商誉减值

本行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并且当商誉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亦需进行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将商誉分配到相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预计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预计负债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会判断是否因过去事项而形成现时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同时判断履行相关义务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以确定该义务金额的可靠估计数及在会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 所得税

在计提所得税时本行需进行大量的估计工作，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尤其是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政府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以及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产生影响。

### 33.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A)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否。

#### (B)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否。

## 四、税项

###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货币单位：人民币 元）

## 1. 现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38,721,227.38	215,540,434.38
合计	238,721,227.38	215,540,434.38

## 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9,275,273,408.32	8,349,162,320.1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7,250,127,203.15	33,940,830,357.42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22,970,000.00	5,398,000.00
合计	26,548,370,611.47	42,295,390,677.54

## 3. 存放联行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联行款项	0.00	0.00
合计	0.00	0.00

## 4.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境内同业存放同业款项	617,983,519.21	679,929,086.42
存放境外同业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应计利息	145,833.34	208,333.72
减：减值准备	3,926,446.92	4,320,018.70
合计	614,202,905.63	675,817,401.44

## 5. 拆出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拆放境内同业拆放同业款项	4,325,485,353.69	5,325,485,353.69
拆放境外同业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应计利息	44,233,972.22	79,805,930.55
减：减值准备	31,601,772.07	39,918,789.94
合计	4,338,117,553.84	5,365,372,494.30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0.00	0.00
票据	0.00	0.00
应计利息	0.00	0.00
减：减值准备	0.00	0.00
合计	0.00	0.00

##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贷款	32,223,277,885.91	32,499,652,892.82
中长期贷款	61,792,470,696.94	51,722,786,941.37
贴现	9,504,120,877.36	8,587,194,594.61
垫款	0.00	0.00
保理款	33,460,101.52	0.00
应计利息	1,506,201,625.40	1,177,090,675.33
减：贴现净值调整	30,285,271.64	18,271,437.93
减：保理净值调整	1,337,470.77	
减：贷款减值准备	3,868,540,553.04	3,901,356,014.77
合计	101,159,367,891.68	90,067,097,651.43

## (1) 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采矿业	10,567,533,467.41	10.20	8,010,407,067.89	8.6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051,067,451.36	6.81	3,337,909,954.39	3.60
房地产业	5,535,408,501.97	5.35	4,209,497,598.93	4.54
建筑业	9,725,703,821.47	9.39	9,738,105,671.91	10.4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53,451,493.63	2.08	1,734,962,906.87	1.87
教育	496,947,324.29	0.48	348,850,673.42	0.3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68,697,111.29	0.26	290,682,996.59	0.3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47,644,690.15	0.14	141,410,811.19	0.15
农、林、牧、渔业	1,437,730,179.72	1.39	1,872,950,243.05	2.02
批发和零售业	18,786,079,449.93	18.14	14,238,479,572.72	15.3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698,309,798.71	2.61	2,804,006,239.70	3.02



卫生和社会工作	532,436,871.47	0.51	427,703,058.11	0.4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65,385,608.05	0.45	461,658,698.37	0.5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1,329,982.22	0.08	124,248,660.69	0.13
制造业	17,586,830,430.53	16.98	16,592,489,562.42	17.88
住宿和餐饮业	1,338,861,894.16	1.29	1,375,877,839.56	1.4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461,062,304.57	2.38	1,375,728,507.13	1.48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0.00	0.00	0.00	0.00
个人消费类贷款	15,310,061,099.06	14.78	19,624,549,046.33	21.14
转贴现	6,908,788,081.74	6.67	6,100,115,319.53	6.57
贷款和垫款总额	103,553,329,561.73	100.00	92,809,634,428.80	100.00
应计利息	1,506,201,625.40		1,177,090,675.33	
减：贷款减值准备	3,868,540,553.04		3,901,356,014.77	
减：保理净值调整	1,337,470.77			
减：贴现净值调整	30,285,271.64		18,271,437.9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1,159,367,891.68		90,067,097,651.43	

## (2) 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承德市内	71,698,120,792.40	69.24	69,888,691,122.95	75.30
承德市外	31,855,208,769.33	30.76	22,920,943,305.85	24.7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03,553,329,561.73	100.00	92,809,634,428.80	100.00
应计利息	1,506,201,625.40		1,177,090,675.33	
减：贷款减值准备	3,868,540,553.04		3,901,356,014.77	
减：保理净值调整	1,337,470.77			
减：贴现净值调整	30,285,271.64		18,271,437.9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1,159,367,891.68		90,067,097,651.43	

## (3) 贷款风险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各项贷款	103,553,329,561.73	92,809,634,428.80
1.1 正常贷款	101,791,775,776.15	91,223,966,108.80
1.1.1 正常类	99,734,111,582.89	88,912,174,700.30
1.1.2 关注类	2,057,664,193.26	2,311,791,408.50



1.2 不良贷款	1,761,553,785.58	1,585,668,320.00
1.2.1 次级类	1,450,017,645.64	1,264,061,480.39
1.2.2 可疑类	127,486,186.70	205,454,234.31
1.2.3 损失类	184,049,953.24	116,152,605.30
2. 逾期贷款	2,571,575,010.96	3,166,052,163.93
2.1 逾期 90 天以内贷款	951,172,267.26	1,602,861,223.87
2.2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	1,620,402,743.70	1,563,190,940.06

## (4)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贷款	22,692,090,183.62	24,967,297,090.89
保证贷款	34,771,545,614.08	27,227,882,998.37
附担保物贷款	36,585,572,886.67	32,027,259,744.93
其中：抵押贷款	24,385,191,859.05	22,962,735,235.04
质押贷款	12,200,381,027.62	9,064,524,509.89
贴现	9,504,120,877.36	8,587,194,594.61
贷款和垫款总额	103,553,329,561.73	92,809,634,428.80
应计利息	1,506,201,625.40	1,177,090,675.33
减：贷款减值准备	3,868,540,553.04	3,901,356,014.77
减：保理净值调整	1,337,470.77	
减：贴现净值调整	30,285,271.64	18,271,437.9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1,159,367,891.68	90,067,097,651.43

## (5) 贷款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3,901,356,014.77	1,255,808,452.91	1,288,623,914.64	3,868,540,553.04
贴现减值准备	40,700,617.32	4,345,943.46		45,046,560.78
保理损失准备		910,642.98		910,642.98
合计	3,942,056,632.09	1,261,065,039.35	1,288,623,914.64	3,914,497,756.80

注：贴现减值准备确认在其他综合收益中，不减少该项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 (6) 贷款拨备率和拨备覆盖率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贷款拨备率 (%)	3.78	4.25
拨备覆盖率 (%)	222.22	248.61



其中：贷款拨备率为贷款损失准备与各项贷款余额之比；拨备覆盖率为贷款损失准备与不良贷款余额之比。

## (7) 贷款、垫款及贴现减值准备迁移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第二阶段：整 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整 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38,774,663.26	585,872,072.45	1,117,409,896.38	3,942,056,632.09
本年增加	135,275,177.29	-230,546,959.50	1,356,336,821.56	1,261,065,039.35
-至第一阶段	8,167,044.15	-7,499,844.46	-667,199.69	0.00
-至第二阶段	-15,056,967.91	17,163,045.04	-2,106,077.13	0.00
-至第三阶段	-24,403,820.85	-67,594,209.66	91,998,030.51	0.00
本年核销	0.00	0.00	1,288,623,914.64	1,288,623,914.64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42,756,095.94	297,394,103.87	1,274,347,556.99	3,914,497,756.80

注：本年收回已核销贷款 426,735,762.61 元。

## 8. 金融投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账面余额	95,855,421,692.69	82,406,339,613.52
a.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657,333,836.08	40,146,834,641.03
b. 债权投资	53,779,477,591.87	41,906,093,442.95
c. 其他债权投资	5,374,550,511.91	309,351,776.71
d.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059,752.83	44,059,752.83
二、减值准备	41,990,163.73	68,943,838.08
三、账面价值	95,813,431,528.96	82,337,395,775.44

## (a)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基金及其他净值型产品	36,657,333,836.08	39,982,326,068.98
金融债券	0.00	164,508,572.05
合计	36,657,333,836.08	40,146,834,641.03

## (b) 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国家债券投资	34,803,221,633.18	29,898,376,759.80
政策性金融债券投资	12,650,783,129.20	5,607,205,235.50



地方政府债券投资	4,766,391,885.86	4,863,011,876.20
普通金融债券投资	99,843,353.89	100,000,000.00
铁道债券投资	942,353,089.89	808,821,814.65
信托投资	40,368,451.13	40,449,844.2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0.00	0.00
同业存单投资	0.00	0.00
其他金融产品投资	0.00	200,000,000.00
小计	53,302,961,543.15	41,517,865,530.40
应计利息	476,516,048.72	388,227,912.55
减：减值准备	41,990,163.73	68,943,838.08
债权投资净额	53,737,487,428.14	41,837,149,604.87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减值准备	68,943,838.08	0.00	26,953,674.35	41,990,163.73
合计	68,943,838.08	0.00	26,953,674.35	41,990,163.73

(c) 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国家债券投资	3,209,695,900.00	0.00
政策性金融债券投资	1,638,506,250.00	0.00
地方政府债券投资	0.00	0.00
企业债券投资	0.00	0.00
铁道债券投资	0.00	0.00
普通金融债券投资	0.00	300,198,900.00
同业存单投资	491,131,500.00	0.00
小计	5,339,333,650.00	300,198,900.00
应计利息	35,216,861.91	9,152,876.71
减值准备	7,138,825.51	1,964,237.60
其他债权投资净额	5,374,550,511.91	309,351,776.71

(d)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权益投资	44,059,752.83	44,059,752.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净额	44,059,752.83	44,059,752.83



## 9.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0,623.75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4. 期末余额	280,623.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2,205.04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1) 计提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4. 期末余额	272,205.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4. 期末余额	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418.71
2. 期初账面价值	8,418.71

## 10.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40,755,761.47	17,720,041.19	342,711,785.13	15,333,719.61	51,386,255.11	1,867,907,562.51
2. 本期增加金额	6,261,600.11	652,074.54	21,727,655.79	85,948.24	8,460,374.76	37,187,653.44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2,686,993.03	360,876.47	1,245,919.09	14,293,788.59
4. 期末余额	1,447,017,361.58	18,372,115.73	351,752,447.89	15,058,791.38	58,600,710.78	1,890,801,427.3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46,231,881.92	16,287,692.53	286,665,450.74	14,407,410.57	39,355,989.44	902,948,425.20
2. 本期增加金额	70,177,271.14	439,452.47	26,572,908.18	172,550.89	3,091,723.97	100,453,906.65
(1) 计提	70,177,271.14	439,452.47	26,572,908.18	172,550.89	3,091,723.97	100,453,906.65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2,308,378.13	350,050.14	1,217,189.00	13,875,617.27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12,308,378.13	350,050.14	1,217,189.00	13,875,617.27
4. 期末余额	616,409,153.06	16,727,145.00	300,929,980.79	14,229,911.32	41,230,524.41	989,526,714.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0,608,208.52	1,644,970.73	50,822,467.10	828,880.06	17,370,186.37	901,274,712.78
2. 期初账面价值	894,523,879.55	1,432,348.66	56,046,334.39	926,309.04	12,030,265.67	964,959,137.31

## 11.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红石砬钓鱼台档案库	2,213,268.37		2,213,268.37
承德银行丰宁支行二、三层装修工程	1,482,876.72		1,482,876.72
丰宁支行一层装修工程	883,439.30		883,439.30
新建兴隆二级支行装修工程	485,121.14		485,121.14
信创云桌面全闪超融合服务器	484,862.30		484,862.30
元宝山支行迁址安装工程	329,410.99		329,410.99
信创服务器（海光服务器）	285,576.64		285,576.64
其他在建工程	188,352.01		188,352.01
合计	6,352,907.47		6,352,907.47

## 12. 无形资产

项目	期末数		
	账面原始金额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547,719.20	453,756.22	93,962.98
商标权	120,000.00	120,000.00	0.00
软件使用权	320,878,425.31	137,946,003.29	182,932,422.02
合计	321,546,144.51	138,519,759.51	183,026,385.00

## 13. 开发支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本性支出	13,170,984.01	22,497,906.90
合计	13,170,984.01	22,497,906.90

##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5,378,350.59	4,527,993.95
其他	5,642,332.23	4,775,176.17
合计	11,020,682.82	9,303,170.12

##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 2,426,685,619.03 元，主要为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值准备与税务可抵扣标准的暂时性差异。

## 16. 抵债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产建筑物	1,497,425,059.20	1,301,983,694.10
土地使用权	340,911,927.00	6,544,079.10
其他	28,480,730.00	3,043,400.00
合计	1,866,817,716.20	1,311,571,173.20

## 17.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2,245,829.01					212,245,829.01
2. 本期增加金额	28,988,605.15					28,988,605.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2,555,455.42					12,555,455.42
4. 期末余额	228,678,978.74					228,678,978.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4,129,139.13					74,129,139.13
2. 本期增加金额	38,076,274.29					38,076,274.29
(1) 计提	38,076,274.29					38,076,274.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43,167.92					12,143,167.92
(1) 到期、处置或报废	12,143,167.92					12,143,167.92
4. 期末余额	100,062,245.50					100,062,245.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8,616,733.24	128,616,733.24
2. 期初账面价值	138,116,689.88	138,116,689.88

## 18.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101,804,339.67	102,900,119.21
应收手续费和佣金	621,570.86	4,818,471.14
房屋维修基金	874,542.49	871,926.73
应收利息	56,069,016.23	79,768,185.47
代垫增值税	11,386,338.23	17,534,642.31
减：减值准备	49,722,078.96	34,469,449.38
合计	121,033,728.52	171,423,895.48

## 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借款	5,770,644,709.69	4,255,875,353.69
再贴现	0.00	0.00
应计利息	5,190,295.24	2,093,000.21
合计	5,775,835,004.93	4,257,968,353.90

## 20. 联行存放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联行存放款项	33,860,253.80	73,044,539.60
合计	33,860,253.80	73,044,539.60

## 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同业清算存款	300,232,563.42	205.19
同业一般存款	7,200,000,000.00	6,690,000,000.00
发行同业存单	7,166,732,250.00	11,856,492,860.00



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款（不含保险公司存放）	4,250,000,000.00	
应计利息	154,173,574.57	175,431,916.12
合计	19,071,138,387.99	18,721,924,981.31

## 22. 拆入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境内同业拆入资金	50,000,000.00	1,820,000,000.00
境外同业拆入资金	0.00	0.00
应计利息	95,097.22	2,056,530.55
合计	50,095,097.22	1,822,056,530.55

##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4,500,000,000.00	8,497,100,000.00
票据	0.00	0.00
应计利息	1,961,382.17	4,978,036.30
合计	4,501,961,382.17	8,502,078,036.30

## 24. 吸收存款

## (1) 按种类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活期存款	17,159,166,337.12	18,248,079,505.24
活期储蓄存款	12,643,900,492.33	12,172,936,003.60
定期存款	9,720,272,645.83	7,217,513,297.45
定期储蓄存款	133,334,691,225.44	122,766,360,228.09
应解汇款及汇出汇款	24,665,933.17	19,153,168.64
保证金	9,691,778,402.50	10,988,108,829.85
应计利息	4,993,534,818.63	4,707,153,271.57
合计	187,568,009,855.02	176,119,304,304.44

## (2) 按地区分布列示

地区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承德市内	112,769,520,983.47	61.77	106,533,774,533.12	62.15
承德市外	69,804,954,052.92	38.23	64,878,376,499.75	37.85



应计利息	4,993,534,818.63	4,707,153,271.57
合计	187,568,009,855.02	176,119,304,304.44

## 25.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58,300,482.20	608,497,059.77	624,473,649.68	142,323,892.29
离职后福利	0.00	85,915,261.91	85,915,261.91	0.00
合计	158,300,482.20	694,412,321.68	710,388,911.59	142,323,892.29

## (1)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8,300,482.20	491,307,364.93	507,283,954.84	142,323,892.29
职工福利费	0.00	25,535,172.69	25,535,172.69	0.00
社会保险费	0.00	39,700,647.14	39,700,647.14	0.0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0.00	36,620,131.47	36,620,131.47	0.00
2. 工伤保险费	0.00	3,080,515.67	3,080,515.67	0.00
3. 生育保险费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0.00	43,592,113.11	43,592,113.11	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7,723,204.72	7,723,204.72	0.00
其他短期薪酬	0.00	638,557.18	638,557.18	0.00
合计	158,300,482.20	608,497,059.77	624,473,649.68	142,323,892.29

## (2) 离职后福利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离职后福利	0.00	85,915,261.91	85,915,261.91	0.00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0.00	59,225,698.06	59,225,698.06	0.00
2. 失业保险费	0.00	2,862,158.80	2,862,158.80	0.00
3. 企业年金缴费	0.00	23,827,405.05	23,827,405.05	0.00
合计	0.00	85,915,261.91	85,915,261.91	0.00

## 26.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0,467,940.61	69,618,288.54
城建税	3,897,808.40	4,632,242.56
教育费附加	1,814,038.19	2,088,548.68



地方教育附加	1,209,358.87	1,392,365.75
企业所得税	117,531,470.55	122,675,115.47
个人所得税	9,266,177.88	64,785,925.74
印花税	1,317,791.05	1,391,685.33
合计	195,504,585.55	266,584,172.07

## 27.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表外减值准备	3,683,645.76	4,193,655.98
其他	0.00	0.00
合计	3,683,645.76	4,193,655.98

## 28.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二级资本债券	999,697,292.39	2,499,570,107.68
应付利息	21,131,506.85	39,657,534.25
合计	1,020,828,799.24	2,539,227,641.93

## 应付债券明细: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 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发行费	摊销	本期 偿还	期末余额
20承德银行二级01	1,499,915,365.06	0.00	0.00	0.00	84,634.94	1,500,000,000.00	0.00
21承德银行二级01	499,832,215.32	0.00	0.00	0.00	21,479.92	0.00	499,853,695.24
22承德银行二级01	499,822,527.30	0.00	0.00	0.00	21,069.85	0.00	499,843,597.15
小计	2,499,570,107.68	0.00	0.00	0.00	127,184.71	1,500,000,000.00	999,697,292.39
减:一年内到期的 应付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499,570,107.68	0.00	0.00	0.00	127,184.71	1,500,000,000.00	999,697,292.39

说明: 本行发行的二级资本债券, 详情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年)	发行金额
2021年承德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二级资 本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2021年10月19日	10	500,000,000.00
2022年承德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二级资 本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2022年4月13日	10	500,000,000.00



## 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0,029,503.35	411,323,519.04
合计	430,029,503.35	411,323,519.04

## 30.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113,287,252.99	118,016,174.55
未确认融资费用	-15,758,653.78	-13,851,090.63
合计	97,528,599.21	104,165,083.92

## 31.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177,016,430.52	84,621,151.56
其他流动负债	2,913,109.36	502.27
应付股利	0.00	0.00
合计	179,929,539.88	84,621,653.83

##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久悬未取存款	11,531,063.34	13,417,112.20
质保金	13,187,564.94	11,693,296.46
代理过渡	17,941,225.86	36,770,821.77
对外往来款项	179,613.35	108,831.61
代扣代缴款项	0.00	100.27
无介质销户待划转款项	0.00	0.00
其他应付款项	134,176,963.03	22,630,989.25
合计	177,016,430.52	84,621,151.56

## (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代理理财业务	0.00	0.00
其他应付利息	0.00	0.00
预提费用	2,900,000.00	0.00
待处理出纳长款	6,707.00	300.00
资金清算应付款	6,400.00	200.00



应付利息税	2.36	2.27
合计	2,913,109.36	502.27

## 32. 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未分配利润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38,570,1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8,570,116.00
合计	3,038,570,1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8,570,116.00

说明：截止 2025 年末，本行 27 名法人股东股本 2,682,385,016.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88.28%，169 名自然人股东股本 356,185,1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1.72%。

## 33. 其他权益工具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永续债	0.00	1,500,000,000.00	0.00	1,500,000,000.00
合计	0.00	1,500,000,000.00	0.00	1,500,000,000.00

## 34.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综合收益	36,104,332.28	829,281,906.09	875,446,684.33	-10,060,445.96
合计	36,104,332.28	829,281,906.09	875,446,684.33	-10,060,445.96

## 35.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614,198,745.09		31,156,182.37	583,042,562.72
合计	614,198,745.09		31,156,182.37	583,042,562.72

## 36.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盈余公积	1,519,054,689.20	130,618,337.28	0.00	1,649,673,026.48
合计	1,519,054,689.20	130,618,337.28	0.00	1,649,673,026.48

## 37.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2,326,450,608.25	218,379,169.68	0.00	2,544,829,777.93
合计	2,326,450,608.25	218,379,169.68	0.00	2,544,829,777.93

## 3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400,878,571.28	4,404,275,675.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400,878,571.28	4,404,275,675.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6,183,372.76	1,512,479,232.5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未分配利润	0.00	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0,618,337.28	151,247,923.2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18,379,169.68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4,628,413.92	364,628,413.92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993,436,023.16	5,400,878,571.28

注:应付普通股股利为对普通股股东的现金分红。

#### 39.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息净收入	2,566,796,272.85
利息收入	7,054,515,318.31
贷款利息收入	5,087,782,417.93
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	565,415,156.76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401,317,743.62
利息支出	4,487,719,045.46
存款利息支出	3,835,980,694.00
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支出	651,738,351.46

#### 4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46,393,281.5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149,932.3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76,543,213.96

#### 41. 投资收益

本期发生投资收益 1,472,602,205.86 元,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和处置取得的投



资收益、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处置取得的投资收益。

#### 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529,616.33
合计	-123,529,616.33

#### 43. 其他业务收入和成本

##### (1)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其他营业收入	390,155.07
合计	390,155.07

##### (2)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其他营业支出	0.00
合计	0.00

#### 4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抵债资产处置收益	-585,908.74
其他资产处置收益	0.00
合计	-585,908.74

#### 4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67,099.89
教育费附加	8,722,205.24
地方教育附加	5,814,803.67
房产税	22,019,175.61
土地使用税	1,147,321.66
车船税	39,716.00
印花税	5,496,609.16
其他税金	153,318.62
合计	62,560,249.85

#### 46.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28,516,055.95
业务招待费	3,517,433.82
其他业务及管理费	959,642,714.08
固定资产折旧费	100,302,620.94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37,946,531.73
无形资产摊销费	29,703,872.21
合计	1,159,629,228.73

## 4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贷款减值损失	826,625,221.81
垫款减值损失	2,447,468.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5,174,587.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6,953,674.35
坏账减值损失	28,316,166.61
存放同业减值损失	-393,571.78
拆放同业减值损失	-8,317,017.87
贴现减值损失	4,345,943.46
其他减值损失	-510,010.22
提取保理减值损失	910,642.98
合计	831,645,757.04

## 4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0.0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0.00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0.00
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0.00
合计	0.00

## 49.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出纳长款收入	4,01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53,189.61
久悬处理收入	118,613.75
其他营业外收入	9,811,942.94
合计	9,987,756.30

## 5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出纳短款损失	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349,136.57
公益性捐赠支出	3,760,000.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01,886.79
其他营业外支出	3,945,494.95
合计	8,156,518.31

## 5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1,092,456.74
合计	11,092,456.74

##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06,183,372.76	1,512,479,232.54
加: 信用减值损失	831,645,757.04	1,331,453,053.25
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00,453,906.65	95,622,576.2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8,076,274.29	35,442,692.41
无形资产摊销	29,703,872.21	23,036,447.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41,192.08	3,926,634.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收益)	585,908.74	10,344,940.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97,833.75	597,960.14
债券利息收入	0.00	0.00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23,529,616.33	-477,046,206.78
投资损失/（收益）	-1,472,602,205.86	-1,800,043,598.39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97,351,157.31	115,911,727.98
发行债券手续费支出	0.00	0.00
发行存款证利息支出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161,461,787.63	-363,755,71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18,705,984.31	53,888,579.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5,794,009,429.05	-2,491,385,555.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143,508,840.25	16,303,448,636.34
未实现汇兑损失	0.00	0.00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2,689,706.82	14,353,921,410.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106,977,783.08	34,836,508,211.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836,508,211.94	14,981,790,203.7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50,803,472.22	500,478,472.22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00,478,472.22	898,733,049.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79,205,428.86	19,456,463,430.81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18,106,977,783.08	34,836,508,211.94
其中：库存现金	238,721,227.38	215,540,434.3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250,127,203.15	33,940,830,357.42
存放同业款项	618,129,352.55	680,137,420.14
二、现金等价物	850,803,472.22	500,478,472.22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买入返售证券	0.00	0.00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850,803,472.22	500,478,472.2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57,781,255.30	35,336,986,684.16

## 七、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行风险管理的目标是确保国家法律法规和本行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确保各类风险或风险组合得到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确保资本水平与风险偏好及风险管理水平相适应，确保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以及形成良好的风险管理文化。

本行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控制程序，以及通过相关的信息系统等来分析、识别、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

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合规与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声誉风险、洗钱风险等。

本行董事会负责根据本行风险状况、业务规模和复杂程度，建立与之相匹配的全面的风险管理策略、风险文化，设定风险偏好和确保风险限额的设立，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等。高管层负责建立适应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根据董事会设定的风险偏好，制定风险限额，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并定期评估，评估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管理状况并向董事会报告等。

##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贷款及垫款、存放同业、同业拆借、债券投资、承兑汇票、保函、信贷证明等表内、表外授信业务资产。

董事会对本行的信用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制定与本行战略目标相一致且适用于本行的信用风险管理战略和总体政策；通过审批及检查高级管理层对有关信用风险的履责，确保本行信用风险管理决策体系的有效性，并尽可能地确保本行所从事各项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控制可以在可以承受的范围内；通过审阅高级管理层提交的信用风险报告，充分了解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的总体情况、高级管理层处理重大信用风险事件的有效性；确保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的措施有效地识别、评估、监测、控制或化解信用风险。

本行在向单个客户授信之前，会综合评估信用风险，并通过细化“贷款三查”、规范法律要件签署、做实做足抵质押和保证担保以及强化支付管理等有效措施和手段加强信用风险管理。对于承兑汇票等表外业务，除有效担保外，本行一般会收取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

### 1. 贷款

本行根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7〕54号）、《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行实际，制定《承德银行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用以衡量及管理本行信贷资产的质量。本行的信贷资产按照风险程度分为五类，分别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后三类合称不良资产。

《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类：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类：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可疑类：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前款所称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第四十条，因债务人信用状况恶化导致的金融资产估值向下调整。

## 2.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行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同业授信准入、后续跟踪评估等机制管理债券及其他票据的信用风险。一般情况下，外币债券要求购买时的发行主体外部信用评级（以标准普尔或等同评级机构为标准）在 BBB 或以上。人民币债券要求购买时发行主体的外部信用评级（中央银行认定的信用评级机构）在 AA+（含）以上，满足一定条件可适当下调。目前，本行资产配置中不涉及外币债券。

## 3. 存放和拆放同业

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通过同业授信的方式进行风险评定及准入管理，依据金融机构综合实力、履约情况设定同业授信额度，并及时关注舆情信息，对交易对手实行动态监控。存放同业及拆放同业均在同业授信额度范围内开展。

## 4.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签发银行承兑汇票作为信用承诺的一种方式，为本行作出的不可撤销的承诺，即本行承诺代客户向第三方支付，本行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签发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纳入本行客户统一授信管理，为有效防控承兑风险，除有效担保外，本行将收取一定比例的保证金，以降低该项业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除保证金之外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部分，有可能成为本行面临的潜在信用风险。本行将承兑汇票业务纳入统一授信，视同表内业务施以同样的风险管理策略，严控授信信用风险。

另外，本行的非融资类保函和信贷证明业务，为本行作出的可撤销的信用承诺，即本行的保函种类仅限于贸易、工程项下的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质量及维修保函等非融资类保函业务，且除有效担保外，对保函业务收取一定比例的保证金；本行的信贷证明业务为有条件的信贷证明，即信贷证明项下的贷款需求发生时，申请人必须满足本行的贷款条件，并按照本行的贷款流程进行审批。因此，本行的非融资类保函和信贷证明



业务的信用风险较低。

#### 5. 表外业务风险

本行将表外业务纳入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对签发银行承兑汇票等表外业务，均要求真实贸易背景，并视客户资信状况和业务风险程度收取相应比例的保证金，敞口部分则要求落实有效担保。对非融资类保函、信贷证明、委托贷款等低风险表外业务，从客户准入、内控制度、规范操作、严格“三查”等方面有效防控信用风险。

#### 6. 抵押物和其他信用增级

本行通过一系列信用增级的措施降低信用风险。本行通常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物或保证等有效担保措施以将信用风险敞口降至可接受水平。本行在发现相关担保存在减值迹象时，一般会要求借款人提供额外担保。本行制定了《授信担保管理办法》及《押品管理办法》，明确了抵、质押物的种类和保证人的资格。本行根据借款人的经营情况、偿债能力和意愿以及担保类型和金额等，综合评估信用风险。

房地产和可流通转让的金融资产（存单）是本行主要的担保物类型。本行妥善运用市场法、成本法、收益法等方法对担保物进行估值，计算方法为市场价值扣除折价因素。折价代表本行需要处置担保物时相关费用的保守估计。处置费用包括资产待售期间的维护费用、外部咨询服务费、拍卖费用、交易税费及任何价值损失。

###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如果出现资产负债总量失衡或期限结构失衡，银行流动性储备不足，又不能以合理的成本及时融通所需的资金，导致没有足够的现金支付给客户，则会引发流动性风险，严重时可能导致挤兑风险。可能影响本行流动性的不利因素主要包括：信贷需求的大幅增长、贷款承诺的大量履行、存款的大幅减少、贷款到期难以收回等。此外，人民银行调整存款准备金率、国内或国外利率的急剧变化、货币市场出现融资困难等，也可能对本行的流动性产生不利影响。

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和重要政策，确保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完整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审核流动性风险承受能力、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与程序、流动性风险限额和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并适时调整和完善有关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策略和程序，组织各部门进行有效职责分工，建立了多渠道融资机制，包括质押式回购、流动性互助、大小额质押融资、常备借贷便利等融资方式，并且根据监管部门对流动性风险监控的指标体系，按适用性原则，设计了一系列符合本行实际的日常流动性监测指标体系，同时，本行兼顾效益性和流动性，在资产组合中持有一部分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既能实现稳定的投资收益，又可以随时在二级市场上变现或回购，满足流动性需要。

###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行的自营交易和代客交易业务中。



本行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确定可承受的市场风险水平。高级管理层负责落实董事会确定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与市场风险偏好，协调风险总量与业务目标的匹配。

市场风险管理部门负责本行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与报告，业务部门负责对所管理账户的市场风险的监控和报告。

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公司、个人银行业务以及资金业务的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本行许多业务的内在风险，且在大型银行普遍存在。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原因。

本行的汇率风险是指汇率变动导致以外币计价资产和负债进行的交易使本行因外汇敞口而蒙受损失的风险。本行认为现阶段由于该项业务尚未开展，汇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行认为现阶段资产配置中并不涉及股票和二级市场交易的贵金属、农产品等实物产品，因此来自交易及投资组合中商品及股票价格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 （五）利率风险

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商业银行业务的结构性利率风险和其资金交易头寸的风险。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

本行在付息负债管理上强化成本控制，在生息资产管理上建立与付息负债匹配的期限结构和利率结构，优化资产负债组合管理，积极开发中间业务和非利率敏感性金融产品，降低利率风险对本行经营的影响。

#### （六）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的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

本行十分重视操作风险管理，通过不断加强规章制度管理，深入开展关键风险点监控检查，加强操作风险管理类系统建设，推进业务连续性管理，加强合规文化建设等措施，保障各项业务安全稳定运行：

不断完善业务制度体系。实行业务制度从起草、征求意见、合规审查、签发、修订、废止的全流程管理模式，开展内控制度后评价工作，促进制度、流程的改进和优化；

深入开展关键风险点监控检查。重检、调整和延伸监控检查范围和内容，加强重点领域和重点部位操作风险防控；

加强操作风险管理类系统建设。完善信贷系统、柜面业务风险预警系统等，通过运用先进的信息系统，建立了以信息技术为依托，多维度风险预警、监测、防控机制；

强化不相容岗位管理。加强不相容岗位管理，加强岗位制衡的刚性约束；

稳步推进业务连续性管理。加强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数据中心、同城灾备中心、异



地灾备中心建设，优化业务连续性管理工具、管理方法，开展应急演练工作，完善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策略和机制；

加强合规文化建设。举办法律合规知识培训、案防合规教育、合规宣讲等系列活动，深入剖析他行的典型案例，加强风险提示，防止同质同类案件的发生；

加强重大风险和突发事件报告管理。规范重大风险和突发事件的监控、信息归集和报告工作，确保信息报送渠道畅通，提高应对处置能力；

积极贯彻落实反洗钱法律法规和监管规章，完善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认真开展客户身份识别、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保存，及大额交易、可疑交易和涉嫌恐怖融资报告等工作，加强反洗钱培训和宣传，有效履行反洗钱各项法定义务。

### （七）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为：

1. 保持合理的资本充足率水平，持续满足资本监管法规和政策要求。保持稳固的资本基础，支持本行业务增长和战略规划的实施，实现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2. 遵守资本监管法规，完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公开披露资本管理相关信息，全面覆盖各类风险，确保本行安全运营；
3. 充分运用各类风险量化成果，建立以经济资本为核心的银行价值管理体系，完善政策流程和管理应用体系，强化资本约束和资本激励机制，提升产品定价和决策支持能力，提高资本配置效率；
4. 合理运用各类资本工具，不断增强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提高资本质量，降低资本成本，为股东创造最佳回报。

本行的资本管理通过对资本和风险资产情况及时进行监控、分析和预测，与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进行比较。采取包括控制业务规模、优化资产结构、提高内部资本积累、扩大外部融资渠道等各项措施，确保本行的各级资本充足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和内部管理需要，抵御潜在风险，支持各项业务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算，风险权重根据每一项资产、交易对手的信用及其他相关的风险确定，并考虑合格抵押和担保的影响。表外风险加权资产也采用了相同的方法计算，同时针对其或有损失的特性进行了调整。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简化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计算下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本行的资本充足率及相关数据是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计算。本期间内，本行遵守了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货币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期末数	上期末数
核心一级资本	1,379,949.11	1,293,525.71
实收资本	303,857.01	303,857.01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58,304.26	61,419.87
盈余公积	164,967.30	151,905.47
一般风险准备	254,482.98	232,645.06
未分配利润	599,343.60	540,087.86
其他综合收益	-1,006.04	3,610.43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0.00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81,793.27	71,846.15
商誉	0.00	0.00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	18,293.24	14,371.54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0.00	0.00
门槛扣除项目合计	63,500.03	57,474.6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298,155.84	1,221,679.56
其他一级资本	150,000.00	0.00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50,000.00	0.0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0.00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0.00	0.00
一级资本净额	1,448,155.84	1,221,679.56
二级资本	231,338.70	368,720.12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99,969.73	249,957.01
超额损失准备	131,368.98	118,763.11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0.00
二级资本扣除项目	0.00	0.00
资本净额	1,679,494.54	1,590,399.68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298,155.84	1,221,679.56
一级资本净额	1,448,155.84	1,221,679.56
资本净额	1,679,494.54	1,590,399.68
风险加权资产	11,255,111.18	10,278,267.5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3%	11.8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87%	11.89%
资本充足率	14.92%	15.47%

说明：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本行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简化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资本充足率指标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规定计算。

##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关系

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或持股不足5%但对银行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 万股）

股东名称	股份	年初持股 比例	本年变化 (+/-)	年末持股 比例
承德市财政局	26859.1894	8.84%	0.00%	8.84%
河北北方公路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808.3584	8.82%	0.00%	8.82%
宽城建龙矿业有限公司	23863.5279	7.85%	0.00%	7.85%
承德天运物流有限公司	23410.5324	7.34%	+0.36%	7.70%
承德中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354.6029	6.37%	0.00%	6.37%
河北北辰电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4459.3287	4.76%	0.00%	4.76%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667.0867	4.50%	0.00%	4.50%
承德市双滦区康达工贸有限公司	12735.3287	4.19%	0.00%	4.19%
承德亿盛投资有限公司	9161.3079	3.02%	0.00%	3.02%
承德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189.0757	2.70%	0.00%	2.70%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6619.2742	2.18%	0.00%	2.18%

### 2、本行董、监、高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备注
汪泳	党委书记、董事长	
张建军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	
李海波	董事会秘书	
杨爱国	职工董事、平泉支行行长	
马慧霞	股东董事	
徐宝金	股东董事	
王亚林	股东董事	
丛革臣	股东董事	



卞国旺	股东董事	
金玉杰	独立董事	
张双伶	独立董事	
丁丽娜	独立董事	
兰海燕	独立董事	
史文浩	监事长	
李保军	股东监事	
郝敬贤	股东监事	
王允昌	外部监事	
郭春娟	外部监事	
彭红玉	职工监事	
彭朝华	党委委员、副行长	
郭立刚	党委委员、副行长	
徐瑞莉	首席风险官兼审计部总经理	2025 年 12 月 26 日解聘首席风险官职务
高伟	首席信息官	
姜凤玲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 3.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①持有本行 5%及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②本条第 1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③本行董事、监事、总行和重要分行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④本条第 3 项所列关联方的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⑤本条第 1 项所列关联方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⑥本条第 3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 (二) 关联交易金额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共发生服务类关联交易 1 笔，交易为租赁关联方承德恒丰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双滦区元宝山大街学府嘉园的商业房产，期限 5 年，租金合计 51.75 万元，价格公允。

2025 年末，本行授信方面的关联交易授信净额（剔除保证金、存单）合计 632,906.18 万元，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37.31%，其中关联法人授信涉及 55 户，授信净额 629,466.35 万元，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37.11%；关联自然人授信涉及 69 户，授信净额为 3,439.84 万元（剔除存单质押），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0.2%。符合商业银行对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不得超过商业银行资本净额 50%的上限要求。

本行与关联方进行交易的金额/余额如下：



## 1. 2025 年进行的关联交易金额：（货币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 年进行的交易金额/余额
资产（余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	523,921.17
负债（余额）	
吸收存款	926,606.46
损益（发生额）	
利息收入	31,256.32
利息支出	8,065.84
表外项目（余额）	
保函余额	1,057.42
银行承兑汇票	26,760.10
信用证	0.00

## 2. 2025 年进行的重大关联交易

2025 年度本行重大关联交易涉及 8 家单位合计 40 笔交易，其中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6 笔，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 笔，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 5 笔，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 笔，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 笔，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 笔，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围场分公司 3 笔，承德产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 笔。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均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本行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规章制度，并经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审批。

独立董事均对以下重大关联交易发表意见，认为重大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交易公平，对其公允性表示认可，且内部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重大关联交易具体发生情况如下：

## (A)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生铁、特种钢坯、棒材生产、销售，法定代表人王雪原，注册地址河北省承德市兴隆县平安堡镇，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股东为唐山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宽城建龙矿业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权 238,635,279.00 股，持股比例为 7.85%，构成本行关联方。因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是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控股 100% 的子公司，宽城建龙矿业有限公司是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控股 80% 的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应将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作为本行关联方进行管理。



## (A-1)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30,000 万元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续借最高额授信敞口金额 30,000 万元，期限三年，由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及张志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额授信额度项下首次发放流动资金贷款 30,000 万元，期限 13 个月，利率 5.6%，用途为支付材料款，还款来源为销售收入。

2025 年 3 月 13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3 月 14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书面传签，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 (A-2)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申请新增最高额授信敞口金额 20,000 万元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新增最高额授信敞口金额 20,000 万元，期限三年，由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张志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额授信额度项下首次发放流动资金贷款 20,000 万元，期限 13 个月，利率 5.6%，用途为支付材料款，还款来源为销售收入。

2025 年 6 月 6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6 月 9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书面传签，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 (A-3)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申请最高额度敞口金额 20,000 万元

借款人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最高额授信，授信金额 20,000 万元，合同金额 24,000 万元，期限三年，由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张志祥夫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追加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1133 万股股权（现股权现估值 78,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额度项下首次发放流动资金贷款 10,000 万元，期限 13 个月，利率 4.9%；签发银行承兑汇票 13,330 万元（保证金比例 25%，敞口部分 9997.5 万元，保证金利率 0.2%），以第一笔签发日期为起始日，期限 1 年，每次签发期限为 6 个月。用途为购进烧结矿，还款来源主要为销售收入。

2025 年 9 月 5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9 月 6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 (A-4)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申请最高额项下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20,000 万元

借款人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最高额项下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20,000 万元，期限 13 个月，利率 4.9%，担保方式为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张志



祥夫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用途为购进烧结矿，还款来源主要为销售收入。

2025 年 9 月 5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9 月 6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A-5)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申请最高额项下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25,000 万元

借款人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最高额项下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25,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利率 4.9%，担保方式为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张志祥夫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用途为购进烧结矿，还款来源主要为销售收入。

2025 年 11 月 26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2 月 2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A-6)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申请续签全额银行承兑汇票 20,000 万元

借款人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续签全额银行承兑汇票 20,000 万元，保证金比例 100%，保证金利率 1.4%，以第一笔签发日期为起始日，期限 1 年（1 年内随用款计划陆续签发完毕，每次签发期限为 6 个月，循环使用总额度 20,000 万元）。用途为购进烧结矿，还款来源主要为销售收入。

2025 年 12 月 25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6 年 1 月 13 日，本行召开了 2026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书面传签会议，对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B) 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铁矿石购销、铁精粉磨选、购销、铁矿石采选，法定代表人高品军，注册地址承德市承德县岔沟乡解营村，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股东为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0%），承德众联恒通商贸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0%）。宽城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权 238,635,279.00 股，持股比例为 7.85%，构成本行关联方，宽城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为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控股 92.29% 的子公司，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为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控股 80% 的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应将其作为本行关联方进行管理。

(B-1) 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借最高额授信敞口 15,000 万元



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向本行申请续借最高额授信敞口 15,000 万元,期限 3 年,额度项下发放流动资金贷款 15,000 万元,期限 13 个月,利率 6.5%,由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贷款用途为货款,还款来源为销售收入。

2025 年 7 月 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7 月 8 日,本行召开了承德银行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书面传签,对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 (B-2) 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签发银行承兑汇票授信额度 2,000 万元

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本行有最高额授信 11,950 万元,最高额期限 5 年,该笔授信额度下承兑敞口 2,000 万元即将到期,借款人现向本行再次申请该笔承兑敞口,金额 2,000 万元,保证金比例 50%,保证金存款利率 1.3%,额度期限 1 年。

2025 年 9 月 29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9 月 3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书面传签,对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 (B-3) 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最高额项下续借 7,950 万元

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本行有最高额授信 11,950 万元,最高额期限 5 年(2023 年 11 月 3 日—2028 年 11 月 2 日),该笔授信额度下 795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即将到期,借款人现向本行再次申请该笔流动资金贷款,金额 7950 万元,利率 6.5%。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 (C) 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

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加工、销售铁精粉,法定代表人蔡桂良,注册地址滦平县小营乡哈叭沁村,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股东为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0%),滦平吉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30%)。宽城建龙矿业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权 238,635,279.00 股,持股比例为 7.85%,构成本行关联方,宽城建龙矿业有限公司为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控股 92.29%的子



公司，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为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控股 70% 的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应将其作为本行关联方进行管理。

(C-1) 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申请最高授信额度项下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14,000 万元

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项下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14,000 万元，期限 1 年，利率 6.5%。由借款人名下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北京市润福隆商贸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用途为支付矿石款，还款来源为销售收入。

2025 年 5 月 12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5 月 13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书面传签，对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C-2) 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申请最高授信额度项下承兑敞口 2,000 万元

申请人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在本行有最高额授信 21,975 万元，最高额期限 5 年(2023 年 11 月 3 日—2028 年 11 月 2 日)，该笔授信额度下承兑敞口 2,000 万元即将到期，借款人现向本行再次申请该笔承兑敞口，金额 2,000 万元（票面金额 4,000 万元），保证金比例 50%，保证金存款利率 1.3%，额度期限 1 年。

2025 年 9 月 29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9 月 30 日，本行召开了承德银行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书面传签，对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C-3) 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申请续借笔流动资金贷款 5,975 万元

申请人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在本行有最高额授信 21,975 万元，最高额期限 5 年(2023 年 11 月 3 日—2028 年 11 月 2 日)，该笔授信额度下 5,975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即将到期，借款人现向本行再次申请该笔流动资金贷款，金额 5,975 万元，期限 12 个月，利率 6.5%。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C-4) 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申请最高额项下续借 9,000 万元

申请人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在本行有最高额授信 9,000 万元，最高额期限 3 年(2023 年 12 月 19 日—2026 年 12 月 18 日)，当前贷款余额 9,000 万元。借款人计划偿还该笔贷款后继续向本行申请该笔最高授信额度项下第三次用款：贷款金额 9,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利率 6.5%。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C-5) 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申请最高额项下续借 10,000 万元

申请人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在本行有最高额授信 10,000 万元，最高额期限 3 年(2024 年 10 月 16 日—2027 年 10 月 15 日)，当前贷款余额 10,000 万元。借款人计划偿还该笔贷款后继续向本行申请该笔最高授信额度项下第二次用款：贷款金额 1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利率 6.5%。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滦平建龙矿业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D) 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为山西建龙钢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实际控制人为张志祥。宽城建龙矿业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权 238,635,279.00 股，持股比例为 7.85%，构成本行关联方，宽城建龙矿业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志祥，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的原则，应将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行关联方进行管理。

(D-1) 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发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 万元

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新增签发银行承兑汇票 30,000 万元，期限 6 个月。由借款人提供 100%保证金质押担保，保证金利率 1.9%。用途为购买钢材，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经营收入。

2025 年 3 月 6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3 月 7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对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D-2) 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9,000 万元

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续作流动资金贷款 9,000 万元，期限 24 个月，利率 6.3%，由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建龙钢铁有限公司、张志祥、俞建辰夫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用途为购买钢材，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经营收入。



2025 年 7 月 30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8 月 5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对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D-3) 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60,000 万元

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签发银行承兑汇票 60,000 万元，期限 6 个月。由借款人在本行保证金提供 100% 质押担保，保证金利率 1.4%，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经营收入。

2025 年 7 月 30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8 月 5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对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D-4) 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30,000 万元

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本行申请续作流动资金贷款 30,000 万元，期限 24 个月，利率 5.2%，由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建龙钢铁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志祥、俞建辰夫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用途为购买钢材，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经营收入。

2025 年 11 月 26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2 月 2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对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E) 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3 月 31 日，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燃气设备、智能仪器仪表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法定代表人仲会民，注册地址承德市开发区东区，注册资本：壹亿壹仟万元。由于申请人的子公司承德天运物流有限公司持有承德银行股份 234,105,324.00 股，持股比例 7.70%，属于本行关联方，因承德天运物流有限公司为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承德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规定，按照穿透原则，应将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本行的关联方进行管理。

(E-1) 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新增流动资金贷款 4,000 万元

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向本行申请新增流动资金贷款 4,000 万元，期限 36 个月，利率 6%，由承德天运物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用途为支付货款，以营业收入作为还款来源。



2025 年 4 月 29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4 月 3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对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E-2）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新增流动资金贷款 9,000 万元

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新增流动资金贷款 9,000 万元，期限 36 个月，利率 6%，由承德天运物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用途为支付货款等，以营业收入作为还款来源。

2025 年 6 月 6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6 月 9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书面传签，对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E-3）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最高额项下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5,000 万元

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续借最高额授信敞口金额 13,000 万元，期限五年，最高额项下申请发放 5,000 万元，期限三年，利率 6%，由承德天运物流有限公司和承德新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用途为购买燃气表、柜体及相关配件、钢材以及偿还借款等，以营业收入作为还款来源。

2025 年 7 月 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7 月 8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书面传签，对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E-4）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最高额项下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5,000 万元

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续借最高额授信敞口金额 13,000 万元，期限五年，最高额项下申请发放 5,000 万元，期限三年，利率 6%，由承德天运物流有限公司和承德新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用途为购买燃气表、柜体及相关配件、钢材以及偿还借款等，以营业收入作为还款来源。

2025 年 7 月 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7 月 8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书面传签，对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E-5）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最高额项下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



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续借最高额授信敞口金额 13,000 万元，期限五年，最高额项下申请发放 3,000 万元，期限三年，利率 6%，由承德天运物流有限公司和承德新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用途为购买燃气表、柜体及相关配件、钢材以及偿还借款等，以营业收入作为还款来源。

2025 年 7 月 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7 月 8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书面传签，对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 (F)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热电生产、供热、供气、发电并网、供热设备维修；热电器材、煤炭销售，法定代表人辛奇云，注册地址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上二道河子村河东豁梁沟内。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136,670,867.00 股，持股比例 4.5%，向本行派驻监事 1 名，构成本行关联方。

#### (F-1)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围场分公司申请续借贷款 6,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围场分公司此次向本行申请一笔还旧借新的授信业务，申请人在本行一笔存量贷款 6,000 万元，贷款期限 2022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8 日，申请人已经提前偿还该笔贷款，此次向本行继续申请贷款 6,000 万元，期限三年，利率 4.9%，用途为还借款，担保方式为申请人收费权质押。

2025 年 7 月 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围场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7 月 8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书面传签，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围场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 (F-2)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围场分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8,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围场分公司此次向本行申请一笔还旧借新的授信业务，申请人在本行五笔存量贷款合计 8,000 万元，申请人申请提前倒贷，此次申请金额 8,000 万元，期限三年，利率 4.9%，用途为还借款及支付煤款、运维费、人员工资等，担保方式为申请人收费权质押，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9 月 29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围场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9 月 30 日，本行召开了承德银行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书面传签，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围场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3)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围场分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围场分公司此次向本行申请一笔新增授信业务，此次申请金额 3,000 万元，期限三年，利率 4.9%，用途为支付煤款、运维费、人员工资等，担保方式为申请人收费权质押，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11 月 26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围场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2 月 2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围场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4)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最高额授信额度项下续签银行承兑汇票 10,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本行申请最高额授信额度项下续签银行承兑汇票 10,000 万元，保证金比例 30%，期限 6 个月，7,000 万元敞口部分继续由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费权质押。

2025 年 4 月 29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4 月 3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5)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借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此次向本行申请一笔还旧借新的授信业务，金额 3,000 万元，期限 3 年，利率 4.9%（按年浮动），担保方式为收费权质押担保，用途为偿还借款、支付煤款等日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7 月 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7 月 8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书面传签，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6)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4,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此次申请一笔续作的授信业务，金额 4,000 万元，期限 3 年，利率 4.9%（按年浮动），担保方式仍为收费权质押担保，用途为偿还借款等日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7 月 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



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7 月 8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书面传签，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7)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2,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此次申请存量授信 2,000 万元倒贷，期限 3 年，利率 4.9%（按年浮动），担保方式为收费权质押担保，用途为偿还借款、支付煤款等日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8)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2,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此次申请存量授信 2,000 万元倒贷，期限 3 年，利率 4.9%（按年浮动），担保方式为收费权质押担保，用途为偿还借款、支付煤款等日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9)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此次申请存量授信 3,000 万元倒贷，期限 3 年，利率 4.9%（按年浮动），担保方式为收费权质押担保，用途为偿还借款、支付煤款等日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10)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此次申请存量授信 3,000 万元倒贷，期限 3 年，利率 4.9%（按年浮动），担保方式为收费权质押担保，用途为偿还借款、支付煤款等日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11)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此次申请存量授信 3,000 万元倒贷，期限 3 年，利率 4.9%（按年浮动），担保方式为收费权质押担保，用途为偿还借款、支付煤款等日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12)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此次申请存量授信 3,000 万元倒贷，期限 3 年，利率 4.9%（按年浮动），担保方式为收费权质押担保，用途为偿还借款、支付煤款等日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13)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此次申请存量授信 3,000 万元倒贷，期限 3 年，利率 4.9%（按年浮动），担保方式为收费权质押担保，用途为偿还借款、支付煤款等日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14)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4,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此次申请存量授信 4,000 万元倒贷，期限 3 年，利率 4.9%（按年浮动），担保方式为收费权质押担保，用途为偿还借款、



支付煤款等日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15)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4,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此次申请存量授信 4,000 万元倒贷，期限 3 年，利率 4.9%（按年浮动），担保方式为收费权质押担保，用途为偿还借款、支付煤款等日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16)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10,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此次申请存量授信 10,000 万元倒贷，期限 3 年，利率 4.9%（按年浮动），担保方式为收费权质押担保，用途为偿还借款、支付煤款等日常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申请人的经营收入。

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17)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开立运营维护保函 1,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此次因丰宁满族自治县集中供热 PPP 项目继续向本行申请开立运营维护保函，金额 1,000 万元，期限一年，保证金比例 50%（即 500 万元，保证金利率 0.2%），敞口由其提供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2025 年 11 月 26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2 月 2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F-18)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开立运营维护保函 1,000 万元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此次因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集中供热 PPP 项目继续向本行申请开立运营维护保函，金额 1,000 万元，期限一年，保证金比例 50%（即 500 万元，保证金利率 0.2%），敞口由其提供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2025 年 11 月 26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12 月 2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对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 （G）承德产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德产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承德市国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丁福志，注册地址位于承德市开发区冯营子高铁周边 c-03-1 号地块国控大厦 1208 室，主要从事以下一般项目：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项目决策与公关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水资源管理；游览景区管理；名胜风景区管理；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等。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136,670,867.00 股，持股比例 4.5%，向本行派驻监事 1 名，构成本行关联方。承德产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控股子公司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4.6% 股权，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应按照本行关联方进行管理。

#### （G-1）承德产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请新增流动资金贷款 30,000 万元

申请人承德产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向本行申请新增流动资金贷款 30,000 万元，期限三年，利率 4.9%，担保方式为承德市国控创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用途为偿还借款，还款来源主要为公司的全部收入。

2025 年 7 月 22 日，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承德产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研究、审查，与会委员认为：该笔重大关联交易依法合规，授信企业信誉良好，经营正常，还款来源稳定，能按时还本付息，风险可控，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批。2025 年 7 月 23 日，本行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对承德产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批准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 九、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299	0.49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293	0.4988		

###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的承诺事项



信贷承诺：

银行承兑汇票是指本行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行预计大部分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信贷承诺的合约金额按不同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人民币 万元）
银行承兑汇票	1,355,515.82
开出保函	12,965.56
不可无条件撤销的贷款承诺	0.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2. 或有事项

本行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6 年 2 月 15 日，本行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承德监管分局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下发《承德金融监管分局关于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滦平盛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分支机构的批复》（承金复〔2025〕58 号）同意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滦平盛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设立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滦平张百湾支行、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滦平金沟屯支行、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滦平巴克什营支行、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滦平虎什哈支行，已于 2025 年 12 月 27 日正式营业。

2. 根据《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承德银行章程规定，经承德银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选举，张建军当选为承德银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选举，汪泳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张建军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根据汪泳董事长提名，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表决通过，聘任张建军为第六届高级管理层行长。相关人员任职资格已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派出机构核准。



## 2025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 一、公司基本情况

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为承德市城市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3月20日，经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分行《关于承德市城市信用社开业的批复》（津银办复（2002）113号）批准组建。2002年3月21日依法取得由中国人民银行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编号为D10021410001）。2002年6月6日依法取得由河北省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6年改制为承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更名为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800700685645N，注册地址为：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行政中心南侧世纪城三期5号楼，法定代表人：汪泳，注册资本3,038,570,116.00元，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委托存款、委托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授权机构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下辖分支机构发展到133家，包括1家唐山分行、1家秦皇岛分行、1家廊坊分行、1家石家庄分行、1家保定分行、1家张家口分行、1家河北雄安分行和126家支行，形成了地跨承德、唐山、秦皇岛、廊坊、石家庄、保定、张家口七个城市，有效辐射京津冀区域的金融服务网络。

### 二、经营基本情况

#### （一）资产负债规模

截至2025年末，本行资产总额2,343.70亿元，较年初增加83.70亿元，增幅3.70%；负债总额2,190.71亿元，较年初增加60.06亿元，增幅2.82%；所有者权益152.99亿元，较年初增加23.64亿元，增幅18.28%。

#### （二）盈利水平

截至2025年末，本行实现营业收入33.69亿元，同比减少5.96亿元，降幅15.03%。营业支出20.54亿元，同比减少5.13亿元，降幅19.99%。实现净利润13.06亿元，同比减少2.06亿元，降幅13.64%。

#### （三）现金流量情况

截至2025年末，本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189.58亿元，较年初减少163.79亿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7.33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1.27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20亿元。



### 三、所有者权益情况

2025 年末，本行股本总额 30.39 亿元，其中自然人股 3.56 亿元，法人股 26.83 亿元。盈余公积余额 16.50 亿元，较年初增加 1.31 亿元；一般风险准备余额 25.45 亿元，较年初增加 2.18 亿元。

### 四、利润分配情况

2025 年度，本行实现净利润 13.06 亿元。利润分配情况如下：按照本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1 亿元；按照本年期末风险资产余额的 1.5% 增提一般风险准备 2.18 亿元；按上年期末股本总额的 12% 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3.65 亿元。

### 五、监管指标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不良贷款率 1.70%，贷款拨备率 3.78%，拨备覆盖率 222.22%；资本充足率 14.92%，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3%；流动性比例 190.15%，杠杆率 5.81%。

### 六、重要事项

(一) 报告期内，承德银行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报告期内，承德银行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三) 报告期内，承德银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合同纠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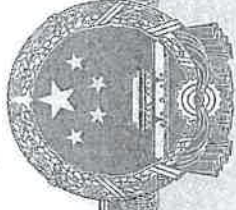
(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承德监管分局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下发《承德金融监管分局关于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滦平盛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分支机构的批复》（承金复〔2025〕58 号）同意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滦平盛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设立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滦平张百湾支行、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滦平金沟屯支行、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滦平巴克什营支行、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滦平虎什哈支行，已于 2025 年 12 月 27 日正式营业。

2. 根据《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承德银行章程规定，经承德银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选举，张建军当选为承德银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选举，汪泳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张建军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根据汪泳董事长提名，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表决通过，聘任张建军为第六届高级管理层行长。相关人员任职资格已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派出机构核准。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承德银行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802572810383F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编号: 2 - 1

名称 承德永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国学

经营范围 凭取得的行业许可证按核定范围和有效期限从事审计服务、会计服务、税务服务、会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4月11日

主要营业场所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机场新区南段嘉和广场第11幢A1112号办公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5573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内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承德永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国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机场新区南段  
嘉和广场第11幢A1112号办公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3080006

批准执业文号: 冀财会〔2011〕1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4月2日





姓名	张宝会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6-09-09
工作单位	承德永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3062119760909826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1300003907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年 11月 24日  
Date of Issuance



张宝会 130000390724

年 月 日



姓名: 张国学  
 Full name: 张国学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09-19  
 Date of birth: 1971-09-19  
 工作单位: 承德永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承德永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30802197109190838  
 Identity card No.: 130802197109190838



年度检验登记



证书编号: 130000390713  
 No. of Certificate: 130000390713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1年05月06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 y 05 m 06 d



张国学 130000390713

年 月 日  
 y m d